

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 
The Hongkong Electric Co., Ltd.

香港電燈有限公司已修訂接駁電力供應指南第五及第六章。新的修訂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。

1. 第五章的修訂

5.3 電表安裝的類別

2. 總開關的額定電流值為 100 安培以上的三相四線低壓裝置將會安裝電流互感器式電表。
3. 總開關的額定電流值為 100 安培或以下的三相四線低壓裝置將會安裝直駁式電表。

5.6 低壓電表的一般要求

2. 如總開關額定電流值大於三相100 安培而不超過三相400安培，港燈可免費提供電流互感器接線箱給客戶，其尺寸為 305 毫米高 x 375 毫米闊 x 175 毫米深。該箱前須預留最少900 毫米工作空間，兩側須有100 毫米空間，以供封表鎖封口之用。

<u>圖號</u>	<u>圖則標題</u>
GCS/5/14	電表尺寸、表線空間、電表板 / 線的要求
GCS/5/20	總開關額定值大於100 安培而不大於400 安培的電表安排
GCS/5/22	在現有大廈內電表箱 / 櫃的要求

2. 第六章的修訂

6.17 客戶裝置線路圖核對表

46. 100 安培以上的三相電力裝置，必須在其現有開關 / 開關掣板內設置電流互感器箱以安裝港燈的用電計量器材，此電流互感器箱應可封口及與其他裝置隔離，並裝設於易於視察之處。
  52. 總開關額定電流值 100 安培以上的三相電力裝置，將會安裝電流互感器式電表。
  53. 總開關額定電流值 100 安培或以下的三相電力裝置，將會安裝直駁式電表。
- 刪除第 6.17.55 節。
  - 第 6.17.56 節至 6.17.71 節現分別重編為 6.17.55 節至 6.17.70 節。